

证券代码: 002215

证券简称:诺普信

公告编号: 2023-062

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(临时)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(临时)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及其摘要》的议案(以下简称"本次激励计划"),并将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0A进行了公示。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"《管理办法》")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,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,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:

一、公司对拟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

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了激励计划和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,并于2023年11月17日,在公司内部0A将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职位进行了公示,公示情况如下:

- 1、公示内容: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;
- 2、公示时间: 2023年11月17日至2023年11月27日:
- 3、公示方式:公司内部0A:
- 4、反馈方式: 通过电话或邮件方式反馈:
- 5、公示结果:在公示的时限内,没有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,无 反馈记录。



二、监事会审核意见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,结合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 监事会的核查结果,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:

- 1、激励对象名单与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,为公司董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、核心管理人员(含子公司)、核心骨干人员(含子公司)。
 - 2、激励对象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:
 - (1)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:
 - (2)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;
- (3)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 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;
 - (4) 具有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;
 - (5)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;
 - (6)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。
- 3、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、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
综上,公司监事会认为:列入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,且满足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,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